

# 丈夫难生育,妻子应配合试管受孕吗?

## 生育观分歧致婚姻破裂,法院判决给出明确答案



导报记者 陈捷 曾艺轩  
通讯员 洪佩兰 康钰祺/文  
杨希/漫画



### 法院判决 生育权不可强迫,夫妻感情破裂准予离婚

近期,央视热播电视剧《家事法庭》中,当事人谎称自己“失去生育能力”争夺抚养权的剧情引发网友热议。那么,现实生活中,若男方无法正常生育,女方是否有义务配合试管辅助生育直至成功?近日,厦门市同安区人民法院审理的一起离婚案,给出了明确答案。

同安区法院经审理认为,生育后代是维系夫妻关系的重要因素,生育观念不同不仅会引发夫妻矛盾,还会对婚姻的稳定性和幸福感产生负面影响。生育权是公民的一项基本人权,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伦理道德的框架下,公民享有生育方式、生育数量和生育质量的选择权。

法院指出,夫妻双方虽均依法享有生育权,但一方生育权利的行使不得妨害另一方的生育权利。生育权的行使需双方协商一致,女性享有生育子女的权利,也有不生育的自由。在行使生育权时,必须考虑女性

的身体状况和意愿,法律明确保护女性的生育权,禁止任何强迫行为。

结合本案,小军无法接受婚后无子,坚决要求小丽继续接受试管技术辅助生育,而小丽已当庭明确拒绝继续生育。在此情况下,小军若强行要求小丽继续接受试管辅助生育,将侵害小丽的生育权。双方在生育问题上的分歧已无法调和,继续维系夫妻关系,既会侵害小丽的生育权,小军生儿育女的人生规划也可能落空。综上,小丽与小军因生育观产生无法调和的矛盾,夫妻感情已破裂,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依法准予双方离婚。

### 法官说法

### 明确妇女生育自主权 强调意愿优先

法官说,《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第三十二条明确规定:“妇女依法享有生育子女的权利,也有不生育子女的自由。”这一规定确立了生育权作为妇女独立、自主的基本权利,核心是尊重妇女的身体自主权和人格尊严,妇女在生育决策、职场权益等方面均受国家法律系统保护,在生育相关事项上,法律优先尊重妇女意愿。

妇女生育决策自主权主要包括三方面:一是是否生育的决定权,妇女有权自主决定是否生育,丈夫不得以自身生育权为由强迫妻子生育。虽然《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第十七条规定“公民有生育的权利”,丈夫也享有生育权,但妻子的生育权属于生命健康权,丈夫的生育权属于配偶权,两者发生冲突时,法律优先保障妻子的生育权,以保护女性的生命健康;二是生育方式的选择权,分娩过程中,顺产、剖腹产等手术或治疗方式的最终决定权属于妇女本人;三是生育数量及生育质量选择权,在国家优生优育相关规定、不违背社会伦理道德的前提下,妇女有权决定生育子女的数量,并可借助现代医学技术保障后代健康。

### 船员海上突发疾病 “救生通道”紧急开启

导报讯(记者 陈捷 通讯员 郑燕明 张福生)近日,一艘国际航行船舶上一名中国籍船员航行途中突发心脏疾病,情况危急。厦门边检总站东渡边检站接到求助后迅速开通“紧急通道”,多部门联动协作,使该船员得到及时救助。

当日上午11时许,厦门市海上搜救中心接到求助信息,中国香港籍货轮“宁远秦”轮从越南胡志明市驶往浙江嘉兴乍浦港途中,在行经厦门港外水域时,船上中国籍船员疑似突发心脏疾病,急需离船就医。搜救中心迅速协调相关单位前往二号锚地附近转运病人至厦门医院救治。

时间就是生命,东渡边检站接到船舶代理人员电话求助后,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机制,开通“紧急通道”,并及时对接海事、海关及代理等单位,全程跟踪救助船艇动态。

14时40分许,救助船艇抵达后,提前到达码头前沿等候的民警第一时间为该船员办理人证对照等入境手续,并协助120急救人员将患者转移至救护车,确保全程无缝衔接,为船员救治争取了宝贵时间。目前,该船员已在医院接受进一步治疗。

### 案情回顾

### 试管受孕流产后 夫妻因生育起分歧

案情显示,小丽与小军(均为化名)婚后两年未能生育,经医院诊断,系小军染色体问题导致无法正常生育。随后,双方决定通过试管技术辅助生育,小丽先后多次接受促排、取卵、移植等治疗,好不容易成功受孕,却不幸流产。

多次治疗给小丽的身心带来了巨大痛苦,她多次向小军表达,不愿再继续接受试管辅助生育。但小军无法接受婚后无子的现实,坚持要求小丽继续治疗,双方因此产生激烈矛盾,生育理念的分歧让夫妻关系降至冰点。

最终,小丽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庭审中,她明确表示不愿再接受试管辅助生育。而小军则不同意离婚,当庭仍劝说小丽继续接受治疗,称自己无法接受没有孩子的婚姻。

### 福建省顶信拍卖有限公司竞价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10:30起在厦门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120.41.41.16:9101/)采用网络竞价方式公开竞价:同安城投公司代管17宗房产3-5年租赁权招租(本次招租共7个标的);看样时间:2026年4月15日-16日(即日起可联系我司预约看样);保证金缴交截止时间:2026年4月23日17:00(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报名时间:2026年4月9日9:00-4月23日17:00;具体标的信息、保证金金额、竞价资格及报名流程详见厦门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公告及附件,信息公告查询网址:http://zyjy.as.xm.gov.cn/。咨询电话:0592-2290222、13950189738。2026年4月9日

投资有风险 入市需谨慎

### 福建省宸万和拍卖行有限公司竞价公告

受委托,我们将采用网络竞价方式举办关于厦门理工学院饮品自助制作机共计10个放置场地招租。具体竞价清单及报名资格条件详见厦门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公告及附件。竞价时间:2026年4月27日10时看样时间:2026年4月20日、21日 报名时间:2026年4月10日9:00-2026年4月24日17:00(保证金需在2026年4月24日17时前到账) 联系电话:0592-5887788 18060960306 查询网址:http://zyjy.as.xm.gov.cn/

### 拍卖公告

受委托,本公司定于2026年4月16日上午10时,在云霄县宝洋社区宏华路119号拍卖厅举行拍卖会,拍品如下:1.云霄县和平农场后坪作业区龙身、内山、大丘田林地,约124亩,首期租赁权5年。2.云霄县物资总公司职工宿舍楼104-1号房屋租赁权3年。具体详见清单。

有意竞拍者,请带本人身份证和保证金到本公司报名,看样报名时间:2026年4月14日至15日下午17时止。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13906968666 漳州云宏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4月8日

### 更正公告

我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本报版刊登的拍卖公告中,“厦门市思明区思明南路410号之21001室等28处房产3-10年期租赁权”更改为“厦门市思明区思明南路410号之21001室等28处房产3-5年期租赁权”,其他内容不变,特此更正。福建省顶信拍卖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 厦门华茂青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10:00在中拍平台(https://paimai.caa123.org.cn)公开拍卖:鸡厝寮水线1条及冰水系统设备1套(整体转让),起拍价:16.82万元,保证金:3万元。看样时间:2026年4月16日-17日(预约看样) 保证金缴交及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26年4月22日17:15(以保证金到账为准) 产权交易时间为成交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过户手续) 咨询电话:18050085699 0592-2938923 报名地址:湖里区嘉禾路388号永同昌大厦8A

### 福建省顶信拍卖有限公司竞价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9:30起在厦门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120.41.41.16:9101/)采用网络竞价方式公开竞价:同安城投公司代管54宗房产2-3年租赁权招租(本次招租共21个标的);看样时间:2026年4月15日-16日(即日起可联系我司预约看样);保证金缴交截止时间:2026年4月23日17:00(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报名时间:2026年4月9日9:00-4月23日17:00;具体标的信息、保证金金额、竞价资格及报名流程详见厦门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公告及附件,信息公告查询网址:http://zyjy.as.xm.gov.cn/。咨询电话:0592-2290222、13950189738。2026年4月9日

### 厦门特拍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及竞价公告

【拍卖公告1】受委托,我定于2026年4月17日上午10:00在厦门市云顶北路842号厦门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新闻发布大厅举行:“湖里区坂美花园安置房配套车位547个(分开发让)”拍卖会,具体资格条件及拍卖清单详见厦门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公告。看样时间:2026年4月15日-16日;报名时间:2026年4月9日9:00-2026年4月16日17:00;保证金缴交截止时间:2026年4月16日16:30(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查询网址:https://zyjy.as.xm.gov.cn/ 【竞价公告2】受委托,我定于2026年4月23日上午10:00在中拍平台(网址:http://paimai.caa123.org.cn)公开招租:嘉禾路612号店面十年租赁权(详见平台信息);保证金缴交及报名时间:2026年4月22日17:00(即日起预约看样);竞买人应于报名截止时间前将保证金汇入厦门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账户(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并携带相关资料至厦门特拍拍卖有限公司办理竞买手续;报名地点: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108号振业大厦18楼;垂询热线:0592-5055607、13600938287;查询网站:www.xmtp.com(振业大厦18楼);http://www.xemas.com.cn/index.html(产权) 以上两场拍卖及竞价咨询电话:0592-5055607(即日起预约看样)。

### 福建省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福建广恒兴贸易有限公司等7户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福建省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拟对福建广恒兴贸易有限公司等7户债权资产进行打包处置。截至2026年2月28日,资产包债权金额合计359,075,100.49元,其中本金余额104,449,889.91元,利息264,660,948.69元,代垫费用74,367.89元。该资产包债权主要分布于福建省宁德市地区。具体情况请登录我公司对外网站(http://www.mntamc.com.cn/)查询。 交易对象:该债权的交易对象须为中国境内注册并合法存续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自然人,并应具备财务状况良好条件。交易对象不得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政策中规定的不得收购或变相收购不良资产的主体,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公务员、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该债权资产清收处置工作相关中介机构所属人员;自然人债务人及担保人本人及其直系亲属;债务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下属公司,担保企业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债务企业的其他关联企业;上述主体出资设立的法人机构或特殊目的实体;以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定的其他不宜受让的主体。 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 公告有效期:自公告之日起20个工作日 公告有效期:自公告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我公司受理对上述资产处置的书面征询或异议,有关排斥、阻挠的书面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书面举报。 上述债权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书、相关有权部门登记的信息等有关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真实性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联系人:李先先 联系电话:0591-87271150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197号 我公司在对外网站(http://www.mntamc.com.cn/)将依法从规定予以告知,请知悉并监督。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91-87765920 福建省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4月9日

福建省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坤元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序号	贷款银行	借款人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截至基准日 本金余额	截至基准日 自利息	担保人名称
1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宁德东侨支行	宁德市祥 丰贸易有限公司	2014年建宁东 贷字037号	7,677, 113.41	17,320, 601.76	福安市同济船业有限公司、高文 峰、朱丹、林大锋、熊聪、林文、苏 翠治、蒋彩霞、陈尚平、潘德孝

注: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25年11月30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及利息,债务人和担保人及其他还款义务人应支付给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坤元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的利息以及其他相关费用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的约定计算。